

2018 年教師語文能力評核
普通話
評核報告

1. 簡介

- 1.1 本評核共分四卷，分別為卷一聆聽與認辨、卷二拼音、卷三口語及卷四課堂語言運用。參加評核者須在各考卷中均取得第三等或以上的成績，才達到普通話能力要求。有關各卷得分與等級的關係，詳見《教師語文能力評核（普通話）評核綱要》。
- 1.2 本屆參加普通話評核者共 2,118 人，達標人數（即成績達三等或以上者）的百分比如下：

卷別	達標人數百分比
卷一 聆聽與認辨	78.1%
卷二 拼音	68.9%
卷三 口語	83.3%
卷四 課堂語言運用	87.7%

2. 卷一 聆聽與認辨

2.1 評核內容

卷一共分四個部分，滿分為 100 分。甲部聽辨音節，佔 10%；乙部聽辨詞語，15%；丙部聆聽理解，60%；丁部聆聽辨誤，15%。所有題目均須通過聆聽內容作答。

2.2 本屆成績

本屆卷一各評核項目的成績如下：

評核項目	平均得分率
甲部 聽辨音節	66.7%
乙部 聽辨詞語	85%
丙部 聆聽理解	80%
丁部 聆聽辨誤	61.7%

2.3 總評

從上表看，卷一參加評核者在乙部的表現良好。在丙部的表現次之，他們能較好地理解所聆聽篇章的重點，以及不同說話者的觀點及立場。甲部表現略為遜色。丁部的表現尚待改善。

2.4 甲部 聽辨音節

甲部（第 1 至第 10 題），通過聆聽語音近似的音節，考查參加評核者掌握及分辨常用字讀音（包括聲、韻、調）的能力。每題 1 分，滿分 10 分，平均得分約 6.7 分。其表現較佳者有：第 4 題「澆」（約 88.9%）；第 3 題「謊」（約 85.3%）；第 1 題「幕」（約 81.6%）。表現較遜者則有：第 8 題「錨」（約 55%），多誤作「lǎo」（約 17.2%）；第 6 題「臍」（約 42.8%），多誤作「cí」（約 21.4%）或「chí」（約 23.6%）；第 9 題「餒」（約 34.3%），多誤作「lěi」（約 46.1%）。不少參加評核者未能分辨出所考核常用字的讀音，受粵語讀音影響者不在少數。參加評核者宜在語音基本功方面加強訓練。

2.5 乙部 聽辨詞語

2.5.1 乙部（第 11 至第 20 題），要求參加評核者根據每題聽到的語音，在各題所列四個詞語中選取正確的一個做答案。每題 1 分，滿分 10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9.4 分。

2.5.2 乙部（第 21 至第 25 題），要求參加評核者聽每題四組語音，然後各選取最恰當的一個做答案。每題 1 分，滿分 5 分，平均得分約 3.4 分。表現較遜的題目是：第 25 題「艦艇」（約 57.7%），被誤聽成「監聽」（約 21.9%）；第 24 題「應時」（約 40.8%），被誤聽為「影視」（約 25.1%）。參加評核者宜在詞彙方面加強聆聽訓練。

2.6 丙部 聆聽理解（選擇題和短答題）

2.6.1 丙部，通過聆聽語速正常的情境和語言功能不同的普通話語篇（對話或敘述性文字），檢查參加評核者的相關聆聽技能，詳見《教師語文能力評核評核綱要》內的等級描述。

2.6.2 聆聽理解佔全卷 60 分。本屆聆聽理解平均得分約 48 分。

2.6.3 丙一多項選擇題（第 26 題至第 45 題）佔 30 分，平均得分

約 25.1 分，得分率約為 83.6%。丙二短答題（第 46 題至第 60 題）佔 30 分，平均得分約 22.9 分，得分率約為 76.3%，成績比丙一低約 7.3%。

2.6.4 現把參加評核者在丙部的表現列表略述如下：

題號	參加評核者的表現
26-35	共 10 個語段，均屬於短篇對話。每個語段均設 1 題。表現理想，第 26 題、第 29 題、第 30 題、第 35 題的得分率達到 90% 以上。
36-37	語段是夫婦之間的對話。 第 36 題為綜合理解題，得分率約為 64.1%。 第 37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67.4%。
38-39	語段是姐弟倆的對話。 第 38 題為綜合理解題，得分率約為 90.4%。 第 39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86.5%。
40-41	語段是母子在餐廳裏的對話。 第 40 題為綜合理解題，得分率約為 98.5%。 第 41 題為綜合理解題，得分率約為 94.2%。
42-43	語段是對一家公司的介紹。 第 42 題為綜合理解題，得分率約為 85.6%。 第 43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95.5%。
44-45	語段是關於學習書法的對話。 第 44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66.6%。 第 45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90.7%。
46-47	語段是關於視力問題的對話。 第 46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82.5%。 第 47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60.5%。
48-49	語段是關於鍛煉的對話。 第 48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74%。 第 49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66%。
50-51	語段是關於服裝設計的對話。 第 50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95.5%。 第 51 題為綜合理解題，得分率約為 84%。
52-53	語段是關於一個比賽的介紹。 第 52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67%。 第 53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79.5%。
54-55	語段是關於家庭關係的對話。 第 54 題為綜合理解題，得分率約為 67%。 第 55 題為綜合概括題，得分率約為 83%。
56-57	語段是關於環保的對話。 第 56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95%。 第 57 題為綜合理解題，得分率約為 97.5%。
58-60	語段是關於人口老化的對話。 第 58 題為記憶題，得分率約為 57.5%。 第 59 題為綜合理解題，得分率約為 65%。 第 60 題為推測題，得分率約為 71%。

2.6.5 總的來說，丙部的表現較佳，他們能較好地理解所聆聽篇章

的重點，以及不同說話者的觀點及立場。他們對於運動鍛煉、服裝、環境保護、家庭關係等題材較熟悉，得分較高，如第 48 題、第 50 題、第 51 題、第 56 題、第 57 題等。但從本屆答卷中可見，有三個方面尚待加強。其一，論點主次不分，理解尚不到位，如第 54 題「女方維繫家庭關係的關鍵」是「找個機會溝通」，但「聚餐」、「聚會」、「旅遊」之類的答案並不鮮見。其二，表達未算準確。如第 49 題答案之一為「遠離交通幹線」，一般被寫成「遠離交通道路」、「遠離交通馬路」以至「遠離交通」等。又如第 58 題的答案「超老齡」，一般被寫成「老齡」、「老年」、「老人化」，甚至是「銀髮」等。其三，綜合概括能力尚待提高，如第 53 題，簡潔、精準的答案相對較少，描述現象而未加綜合的答案則為數較多。以上三點，可供有意參加評核的後來者參考。

2.7 丁部 聆聽辨誤

- 2.7.1 丁部，考查參加評核者分辨普通話規範用法的能力。共設十題，每題 1.5 分，滿分 15 分，平均得分約 9.3 分。
- 2.7.2 表現較佳的題目為第 63 題(約 91.4%)、第 64 題(約 76.8%)、第 61 題(約 71.3%)、第 67 題(約 71.1%)。而表現尚待改善的題目為第 65 題(約 49.2%)、第 68 題(約 39.2%)、第 69 題(約 30.2%)等。
- 2.7.3 參加評核者需提高普通話的敏感度。不少人未能識別「你在發白日夢吧」(第 65 題)、「睡覺連腿腳都伸不直」(第 68 題)、「老師沒點名曉華」(第 69 題)等不符合普通話規範的說法。此外，不少參加評核者誤將一些普通話說法判為不符合規範，如：「你公德心給狗吃啦」(第 66 題)、「還是技術不夠精嘛」(第 70 題)等。由上可見，要學好普通話，除了語音外，言語的實際運用也不可忽略。

2.8 注意事項

手機／傳呼機的響鬧以及震動均會對他人造成騷擾，因此，在整個評核過程中，參加評核者必須確保自己的手機／傳呼機已關掉，否則將可能被取消考試資格。

3. 卷二 拼音

3.1 評核內容

卷二共分三個部分，全卷滿分 100 分。甲部音節表，佔 5%；乙部根據漢字寫拼音，47.5%；丙部根據拼音寫漢字，47.5%。

3.2 本屆成績

本屆卷二各評核項目的成績如下：

評核項目	平均得分率
甲部 音節表	66%
乙部 根據漢字寫拼音	67.8%
丙部 根據拼音寫漢字	77%

3.3 總評

從上表看，參加評核者在丙部的表現較佳，在甲部、乙部的表現尚可。總括而言，成績較遜者需注意以下問題：

- 學習和運用漢語拼音音節拼寫規則，學習和運用漢語拼音正詞法，熟悉拼音按詞連寫的規則及大小寫的規則。
- 分辨粵普語音對比中易混淆的聲母、韻母和聲調。
- 擴大普通話詞彙量，吸收新詞新語和普通話口語詞，也要注意積累成語。
- 注意提高中文水平和豐富自己的文化知識。
- 提高漢字書寫水平，注意筆劃和漢字結構。使用簡化字者須注意簡化字規範的寫法。

3.4 甲部 音節表

3.4.1 甲部有兩題（表一及表二），共 5 分，平均得分約 3.3 分。

3.4.2 表一，參加評核者按照特定音節（聲母、韻母、聲調符號）各填寫一個例字。本題表現參差不齊。其較佳者為「lài」（約 88%）、「hái」和「hún」（均約 80%）、「shài」（約 72%）。其較遜者為「shǔn」（約 32%）和「lūn」（約 26%），這兩個分題的作答者均較少。前者答案多誤寫為「順／舜／荀／筍」等；後者答案則多誤寫為「倫／論／輪／圖」等。

3.4.3 表二，參加評核者按照特定的聲母、韻母要求各填寫音節及其相應例字。如果聲母和韻母在普通話裏不能相拼，則必須註明「不能相拼」。本題表現比表一好。表現最佳者為 c 和 üe（不能相拼），答對率約 86%；其次為 n 與 ong 相拼，約 84%；再次者為 c 與 ong 相拼，約 76%；又次者為 n 與 üe，約 38%，很多參加評核者未能寫對「虐」(nüè)字，或因聲母 n、l 和韻母的混淆而寫成「略／掠／劣」等字。

3.5 乙部 根據漢字寫拼音

3.5.1 乙部有詞語題和短文題兩項，共 95 個音節，滿分 47.5 分，每個音節 0.5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32.2 分。

3.5.2 乙部詞語題的平均得分率約為 62.3%。表現較佳者為第 4 題「分娩」(約 81%)、第 9 題「口罩兒」(約 78%)、第 12 題「否極泰來」(約 73.5%)、第 1 題「菜餚」(約 73%) 等。尚待改善者為第 3 題「悵惘」(約 56%)、第 7 題「能耐」(約 49%)、第 8 題「搪塞」(約 48%)、第 5 題「枸杞」(約 33%) 等。

3.5.3 乙部句子題的平均得分率約為 70.7%，比詞語題高出約 8.4%。參加評核者須逐行書寫答案。每行答案的得分率較平均，最高的是「根據歷代典籍記載」(約 75.8%)，最低的是「尚有角牴、相撲等諸多別稱」(約 64%)。參加評核者按詞連寫的意識比過去加強了。

3.5.4 綜合而言，在乙部詞語和短文答卷中尚待改善之處有：

- 需多掌握字詞的讀音，如「發酵」、「枸杞」等。
- 需多掌握多音字，如「搪塞(sè)」、「角(jué)牴」等。
- 需多掌握輕聲詞，如「能耐」。
- 需多掌握兒化詞，包括其詞尾的拼寫，如「口罩兒」。
- 需多注意成語的讀音，如「否(pǐ)極泰來」、「越俎(zǔ)代庖(páo)」等。
- 需加強聲母的分辨能力。要分清平、翹舌音，如「觸(chù)摸屏」。也要分清鼻音、邊音，如「耐」(nài)。
- 需加強韻母的分辨能力。特別是前、後鼻音的分辨，如「觸摸屏(píng)」、「別稱」(chēng)等。
- 需加強聲調的分辨能力，如「蒙古語」三個字和「主導整場比賽」前五個字，連讀拼寫時應一律標原調第三聲。
- 需正確地標出隔音符號，如「全額」(quán'é)。

- 需適當地大寫和小寫。如開句首個音節的「根據」和「此格鬥技法」必須大寫。又如「滿族」和「契丹」等專有名詞首個音節也必須大寫。
- 需注意拼寫規則。題目前面已說明「依照下文分詞提示，按詞連寫拼音」，但不按詞連寫並不屬於個別現象。

3.6 丙部 根據拼音寫漢字

- 3.6.1 丙部有詞語題和短文題兩項，共 95 個音節，滿分 47.5 分，每個音節 0.5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36.6 分。
- 3.6.2 丙部詞語題的平均得分率約為 68.8%。表現較佳的答案是第 11 題「破天荒」(約 86%)、第 3 題「連鎖」(約 85%)、第 12 題「如履薄冰」(約 84.5%)、第 10 題「電磁爐」(約 82.7%) 等。表現較遜的是第 2 題「甄選」(約 47%)、第 9 題「胖墩兒」(約 41%)、第 8 題「喧囂」(約 39%)、第 6 題「污穢」(約 36%) 等。
- 3.6.3 丙部短文題的平均得分率約為 81.2%，比詞語題的高約 12.4%。參加評核者須逐行書寫答案。得分率最高的答案是「製作過程並不複雜」(約 92.8%)，最低的是「用為濾網，篩去渣滓」(約 61.8%)。
- 3.6.4 總括而言，丙部尚待改善之處有：
- 需擴大詞彙量，並需理解詞義，如「喧囂」、「污穢」等。
 - 需掌握普通話常用口語詞，如「胖墩兒」、「破天荒」等。
 - 需注意字詞的寫法，如「甄選」、「絲襪」、「餐廳」等。
 - 需加強輕聲詞的掌握，如「糧食」是輕聲詞，而「渣滓」(「zhāzǐ」)和輕聲詞「渣子」有所區別。
 - 需辨析音同、音近的詞語，如「鋒芒」與「瘋忙」、「豐滿」不同，「紗袋」與「沙袋」有別。
 - 需正確地理解、書寫成語和短語，如「寧缺毋濫」的「毋」和「勿」不同，「趨之若鶩」的「鶩」和「鷺」也不同。

4. 卷三 口語

4.1 評核內容

卷三分朗讀題（音節、對話、短文）和短講題，滿分 100 分。音節朗讀，15%；對話朗讀，20%；短文朗讀，20%；短講，45%。

4.2 本屆成績

本屆卷三各評核項目的成績如下：

試卷分部	評核項目	平均得分率
甲部 朗讀	音節	73.3%
	對話	84.7%
	短文	80.5%
乙部 短講		80.7%

4.3 總評

4.3.1 從上表看，在卷三的四個評核項目中，甲部對話、甲部短文和乙部短講均表現較好，甲部音節表現尚可。

4.3.2 整體而言，卷三的參加評核者表現良好。如果在語音準確度及認字量方面再加提升，本卷成績將會有所提高。

甲部 朗讀

4.4 甲一 一百個音節朗讀

4.4.1 甲一，要求參加評核者讀出 100 個音節（包括單音節、雙音節以及多音節字詞），目的是要考查參加評核者認讀普通話常用字的能力^①。滿分 15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11 分。

4.4.2 音節朗讀部分，要求參加評核者讀音準確、清晰，認字數量要足夠，對字義、詞義的理解程度也有要求，因此本題具有一定的難度。本屆參加評核者的表現稍見提升。

4.4.3 參加評核者需要注意以下問題：

- 單音節中的上聲字必須讀全上聲，如「鼎」、「枕」等。
- 平舌音和翹舌音欠準確、清晰。如「栽」、「遵」、「宰」（均為平舌音），「啄」、「串」、「爍」（均為翹舌音），以及「讚賞」、「追蹤」（兩類聲母相連）等。

^①該部分擬題時參考《教師語文能力評核(普通話)參照使用常用字表》，2007 年版及《教師語文能力評核(普通話)參照使用常用詞表(一)(二)》，2007 年版。

- 兒化詞發音欠準確，如「羊肚兒」、「褲衩兒」等。
 - 未讀出部分輕聲，如「蘿蔔」、「比試」、「厚道」等。
- 改善之道，必須充分掌握發音部位及發音方法，同時，記音之功必不可少，再者，認字的基本功也不可或缺。

4.5 甲二 對話朗讀

- 4.5.1 甲二，朗讀一篇對話，考查參加評核者在對話朗讀方面的表現，其中包括發音吐字的標準及清晰程度、語氣及口語詞等的掌握。滿分 20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16.9 分。
- 4.5.2 參加評核者在這部分的表現較好。這部分是生活化的對話，句子較為簡短，內容也容易理解，因此語調、語氣較容易處理，流暢程度也較好，但是在生活會話中輕聲和兒化較多，如「一時半會兒要學會，難哪」、「沒甚麼甜頭兒了」，遇到這樣的句子讀起來仍不夠順暢，流暢程度尚需提高。

4.6 甲三 短文朗讀

- 4.6.1 甲三，朗讀一篇短文，考查參加評核者在短文朗讀上的表現，其中包括發音吐字的標準及清晰程度、語氣和自然停頓等方面的掌握。滿分 20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16.1 分。
- 4.6.2 本屆參加評核者在這方面的表現較好。如欲進一步提高，應注意以下幾點：
- 要理解及掌握整段文字的內容重點，這是十分重要的。
 - 要掌握長句的朗讀技巧，尤其是句中有難讀字詞時更要注意，如「參與者可從中學習到『勝不驕，敗不餒』的豁達大度」、「在乾旱的草原或石礫地等惡劣的環境裏，這種隨處可見的花朵仍能迎風搖曳」等句子。要把長句子讀好，首先要理解其內容，安排好適當的停頓以及輕重語氣，同時要注意難讀字詞的準確度，這樣才能朗讀得更好。
 - 提高平、翹舌音以及前、後鼻音的清晰度及準確度，掌握好上聲連讀變調的讀法，這樣有助於提升自然流暢度。
 - 平時應該多朗讀不同內容、不同風格的文章，掌握不同文章所要求的詞彙，這樣讀起來才能朗朗上口，自然流暢。

4.7 乙部 短講

- 4.7.1 乙部，要求參加評核者從兩個特定話題中（教育及日常生活）選擇一題，進行 3 分鐘短講，發言時間不可少於 2 分 45 秒。其目的是考查參加評核者在沒有文字憑藉的情況下使用普通話的能力（包括敘述、說明、解釋、形容、闡述等語言功能的運用）。該部分佔 45 分，本屆平均得分約 36.3 分。
- 4.7.2 短講的整體表現較好。從「語言面貌」及「語言功能」兩項來看，以「語言功能」的表現較為理想。多數參加評核者短講內容充實恰當，組織清晰，有條理。
- 4.7.3 大部分參加評核者在「語言面貌」方面表現也不錯，語氣、語調比較自然流暢，詞彙、語法也基本正確。如果在發音方面更加準確、清晰，短講的成績可再有所提高。

5. 卷四 課堂語言運用

5.1 評核範疇

「課堂語言運用」評估包括語音、語言表達、教學用語、辨析及糾誤四個範疇。

5.2 本屆成績

在 504 位參加評核者中，有 442 人達到第三等或以上要求，佔參加總人數的 87.7%。

5.3 語音

- 5.3.1 大部分參加評核者在語音方面的表現能達一般水準，對聲、韻、調的掌握大致準確。表現優異者發音正確，吐字歸音字正腔圓，字音絕少錯讀，說話及朗讀時均能適當地掌握語流音變。未達要求者語音較差，有三類或以上的語音錯誤。
- 5.3.2 綜合參加評核者在語音方面的表現，有以下幾方面需要注意：
- 需分清第一聲和第四聲。部分參加評核者發第一聲和第四聲時起音過低，甚或混淆第一聲和第四聲。在「一、

四聲連讀」(例如：「發現」)或「四、一聲連讀」(例如：「信心」、「大家」)時，未能掌握正確的調型，容易讀成兩個第一聲或者兩個第四聲。

- 需注意輕聲詞的發音，掌握正確的音高和音長，例如「房子」、「椅子」和「柱子」，三個名詞後綴「子」的音高均有所不同。參加評核者須牢記一些必讀輕聲詞及區分詞義和詞性的輕聲詞，例如：「東西」、「大意」、「地道」等。此外，還要留意助詞、趨向動詞和重疊動詞中間的「一」和「不」也要輕讀。
- 需清楚區別前、後鼻韻母，其中把後鼻韻母(例如「輕」、「成」、「網」等)讀成前鼻韻母的情況較為常見。
- 需準確掌握「翹舌」(zh、ch、sh)、「平舌」(z、c、s)、「舌面」(j、q、x)三組聲母的發音部位和發音方法，發音時要注意舌尖位置的高低。參加評核者較多把翹舌音(例如：「準」、「齒」、「壽」等)發成平舌音。
- 需注意字詞的正確讀音。字詞誤讀有時是未能掌握多音字的不同讀音和用法所致，如「教」、「處」、「差」等。此外，也要避免聲、韻方面受到粵音干擾，例如「始」讀成「chǐ」；「逢」讀成「fóng」。

5.3.3 參加評核者多能在朗讀和帶讀時掌握字詞的正確讀音，惟在沒有文字憑藉的說話時語音失誤較多。

5.4 語言表達

5.4.1 大部分參加評核者用語基本規範，組織大致清晰，說話暢達，雖略有方言色彩，但語調尚算自然。音量充足，吐字比較清楚，停連基本恰當，惟有時因發音不到位，或忽略普通話的輕重音格式，影響了整體的語言面貌。體態語的運用一般表現良好，神態、動作能與說話內容配合，自然適度。

5.4.2 表現優良的參加評核者遣詞用句規範而豐富，語意清晰，組織分明，表達自如且充滿自信。說話時吐字清楚，節奏緩急有致，語氣、語調自然，語言面貌良好，且能適當配合教學內容運用各種體態語。整體表達有很強的表現力和感染力，對學生的學習具有良好示範作用。

5.4.3 表現稍遜者詞句運用較為單調，不規範的詞句較多，語調較為生硬及帶有明顯的方言色彩。音量過大或太小，語速過慢或偏快；吐字欠清晰，語意欠明確。個別參加評核者說話過

於謹慎，以致出現斷斷續續、反覆自我修正的現象，影響整體表現。

5.4.4 以下列出一些語言表達失誤的例子，小部分未達要求者在授課過程中會出現其中較多或較嚴重的問題。

- 詞句不規範：帶粵方言色彩的句式比較常見，如「有」字句、「是……來的」句型時而出現。其他欠規範的例子如：「給一分鐘你們」、「你們放下手先」、「隔壁的（意指旁邊的）同學」、「不緊要」等。
- 用詞不當：容易混淆「會」和「懂」、「也」和「都」的用法。其他不恰當的例子如：「把手放起來」、「一個文章」、「我邀請同學來讀」等。
- 語意不明確或是說話累贅：例如「香港的時候，很少地方可以放鞭炮」、「我們再唸這一個多一遍」等。
- 停連不當：例如「請／同學／仔細地／聆聽」、「還有／同學／沒有／舉手」。
- 語調生硬：每個字的音長和音強都一樣，語調欠自然；有時句末尾音較高，或於句末加入方言語氣助詞，語調帶有方言色彩。

5.5 教學用語

5.5.1 大部分參加評核者在此範疇均有充足準備，表現不錯。講授及指示基本清楚有條理，只是有時提問句式比較簡單。在交流回應方面，參加評核者一般能與學生保持適當的溝通，給予即時反饋。導入語運用尚算簡明恰當、清晰自然；過渡語大多能配合教學步驟，帶出不同的教學環節；下課前，大部分參加評核者都能以概括學習重點作結。

5.5.2 表現優良的參加評核者講授準確而明晰，配合學生程度。指示詳略得宜，層次分明。提問具體、靈活而明確。在交流回應方面，能就學生的表現及回答給予恰當的反饋，再加以補充和歸納，繼而進行有針對性及比較具體的賞評；又能與學生保持有效互動，隨機應變。所用的導入語生動有趣，富吸引力；過渡語方面，能做到承上啟下，流暢地轉移學習重點；課堂結束前，能提綱挈領地概括教學重點，又能進一步引發學生思考，延續他們對有關課題的探索。

5.5.3 以下是一些表現欠理想的例子。小部分未達要求者在教學過程中會出現其中較多或較嚴重的問題。

講授及指示方面：

- 講授錯誤，一般出現在講解語音知識部分，例如教授聲母 z 時說：「有氣噴出來」，講解 eng 的發音時說：「聲音是從鼻子後面發出來的」，以及未能準確講解整體認讀音節等。
- 指示不清楚。在進行課堂活動或練習前，給學生的指示不清晰或欠條理，因而引起學生誤會，影響教學流暢度。

提問方面：

- 問題空泛，語意不詳，例如「媽媽有甚麼特別？」、「這是一個甚麼的字呢？」。
- 問題比較簡單、重複，變化少，例如在教讀音的課節上不斷提問學生「這個怎麼讀？」、「對不對？」。

交流回應方面：

- 回應欠明確，對於學生的表現只作出含糊的回應，未能具體提示或評述學生的表現，只是說「好」、「不錯」，甚或未能直接回應學生的提問或所表達的不同意見。

導入、過渡、結語方面：

- 欠適當的導入語、過渡語或結語。在學生安頓下來後，便以「翻開書，第 X 課」直接展開教學，沒有導入。在完成一個教學環節後，立即進行另一個教學活動，中間沒有運用適當的過渡語。當下課鈴聲響起，便匆匆結束課堂，說：「好，起立」。

5.5.4 個別參加評核者在教學過程中有讀稿或背教案的情況，以致未能針對實際教學情況或學生反應作出適當的回饋。也有參加評核者整節課只重複朗讀課文和詞語，在教學過程中未能充分展示各項教學語言運用能力。

5.6 辨析及糾誤（語音／詞句／拼寫）

5.6.1 大部分參加評核者能辨析學生較明顯的語音和拼寫錯誤，但較少注意到語法、詞彙方面的問題，例如未能及時辨析學生帶方言色彩的詞句。辨析能力較強的參加評核者不但能敏銳地辨析學生的錯誤，還能指出問題的關鍵所在。少數能力稍遜的參加評核者未能辨析學生大部分的錯誤，甚或作出錯誤的判斷。

5.6.2 在糾正錯誤方面，參加評核者一般只重複示範正確讀音，讓

學生跟讀，沒有明確指出問題何在。部分能力較強的能清楚說出學生具體錯處，例如聲／韻／調、詞語搭配、詞句運用等的問題。此外，還能配合學生程度加以比較、說明及分析，並以具體、形象化的解說幫助學生糾誤。小部分能力稍遜者未能就學生的錯誤作出適當的糾正及回應。

5.6.3 「辨析和糾誤」是一個獨立的評估範疇，也是普通話教學中不可或缺的一環。參加評核者必須具備這種能力，並能在教學過程中充分地展示出來。不應無視錯誤，也不應矯枉過正，把教學時間過多地用在糾正錯誤上。

5.7 結語

參加評核者必須詳細參考評核綱要所列出的評估項目，根據教學需要，配合適當的教學內容，儘量展現所掌握到的課堂語言運用能力。

香港教育局／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2018年6月